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告知函**  
**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10月10日出具的《关于请做好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债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有关事项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并按照《告知函》的要求对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请做好新澳股份发行可转债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报告》。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该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3日